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ORLD-LINK LOGISTICS (ASIA) HOLDING LIMITED

環宇物流(亞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2)

股權高度集中

本公告乃應聯交所之要求就本公司之股權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集中於極少數股東一事而發出。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就環宇物流(亞洲)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權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集中於極少數本公司股東(「股東」)一事而發出。

股權高度集中

本公司注意到，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刊發了一份公告(「證監會公告」)。

證監會最近曾就本公司之股權分佈進行查訊。證監會之查訊結果顯示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有十七名股東合共持有本公司109,936,000股股份(「股份」)，相當於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約22.91%。有關股權連同由本公司三名主要股東持有之349,264,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72.76%)，相當於已發行股份之95.67%。因此，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僅餘20,80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4.33%)由其他股東持有。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之股權架構如下：

	所持股份數目 (股數)	佔已發行股份 總額百分比 (%)
李鑑雄(附註1及4)	139,744,000	29.11
楊廣發(附註2及4)	139,680,000	29.10
陸有志(附註3及4)	69,840,000	14.55
十七名股東(附註5)	109,936,000	22.91
其他股東	20,800,000	4.33
合計	480,000,000	100.00

附註1：李鑑雄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透過彼全資擁有的Best Matrix Global Limited持有139,744,000股股份。

附註2：楊廣發先生(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透過彼全資擁有的Orange Blossom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135,360,000股股份。彼直接持有餘下4,320,000股股份。

附註3：陸有志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透過彼全資擁有的Leader Speed Limited持有69,840,000股股份。

附註4：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李鑑雄先生、楊廣發先生及陸有志先生訂立確認契據，承認並確認(其中包括)彼等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李鑑雄先生全資擁有的Best Matrix Global Limited、李鑑雄先生、楊廣發先生全資擁有的Orange Blossom International Limited、楊廣發先生、陸有志先生全資擁有的Leader Speed Limited及陸有志先生各被視作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擁有72.76%權益。

附註5：69,384,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14.46%)由9名曾參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之創業板上市配售活動，並獲分配合共52,728,000股配售股份(佔已發行股份10.99%)之股東持有。

上述資料摘錄自證監會公告，而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尚未獨立核證有關資料。進一步詳情亦請參閱證監會公告。

公眾持股量

根據可得資料及據董事向其關連人士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董事確認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及本公告日期，不少於25%之已發行股份由公眾人士持有，故本公司已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環宇物流(亞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廣發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廣發先生、李鑑雄先生及陸有志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潘嘉利先生、任嘉裕女士及候思明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自公告日期起將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登載最少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world-linkasia.com>內登載。

如有任何歧義，概以本公告之英文版本為準。